

西畴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三版）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1	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（5类5项）	生鲜乳质量安全监督检查	生鲜乳收购站和生鲜乳运输车经营状况，生鲜乳质量安全	一般检查事项	生鲜乳收购站、生鲜乳运输车	实地核查	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	《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； 《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二条； 《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三条	普遍适用	
2		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监督检查	病原微生物菌(毒)种、样本的采集、运输、储存情况；病原微生物实验室条件及人员、操作情况	一般检查事项	病原微生物实验室	实地核查	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	《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（2014年国务院令424号公布）第四十九条	普遍适用	
3		生猪屠宰管理监督检查	生猪定点屠宰厂（场）执行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的情况，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流向情况）处理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生猪产品的情况	一般检查事项	生猪定点屠宰厂（场）、生猪产品销售、肉食品生产加工者	实地核查	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	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根据2016年02月06日《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》第二次修订十七、将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第三条、第二十一条、第二十二条、第二十三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二十六条、第二十七条、第二十八条、第三十条、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五条中的； 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一条；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3〕106号）	普遍适用	

4	县农业 农村和 科学技 术局（5 类5项）	农产品 质量安 全监 督抽 查	农产品 质量安 全状 况	一般 检 查 事 项	种养殖 基地、 农产 品生 产经 营企 业、 农 民 专 业 合 作 经 济 组 织	实 地 核 查	县级 以上 人 民 政 府 农 业 行 政 主 管 部 门 、 兽 医 行 政 管 理 部 门 、 渔 业 主 管 部 门 及 其 所 属 的 渔 政 监 督 管 理 机 构	《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农 产 品 质 量 安 全 法 》 第 三 十 四 条 、 第 三 十 五 条 ； 《兽 药 管 理 条 例 》 第 四 十 二 条 第 一 款 ； 《兽 药 管 理 条 例 》 第 四 十 二 条 第 二 款 ； 《兽 药 管 理 条 例 》 第 七 十 四 条	普 遍 适 用	
5		农产品 质量 安 全 检 测 机 构 考 核 抽 查	农产品 质量 安 全 检 测 机 构 监 测 条 件 、 能 力	一般 检 查 事 项	农产品 质量 安 全 检 测 机 构	实 地 核 查	州人 民政 府农 业行 政主 管部 门	《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农 产 品 质 量 安 全 法 》 第 三 十 五 条 ； 《农 产 品 质 量 安 全 检 测 机 构 考 核 办 法 》 第 四 条 第 二 款 ； 《农 产 品 质 量 安 全 检 测 机 构 考 核 办 法 》 第 二 十 六 条 第 一 款	普 遍 适 用	按 州 级 部 署 ， 配 合 开 展